



博诚环境

NEEQ : 870421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os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博大 · 精诚 · 立行 · 日新

PROFOUND AND BROAD ABSOLUTE SINCERITY EARNEST PRACTICE CONTINUOUS INNOVATION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顺利实施国内首例地下水原位强化生物修复工程，累计修复面积超 13 万 m²

公司参与宁夏中卫美利林区沙漠污染事件的污染修复治理



公司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公司专利保藏 20 多株高效生物降解菌株, 覆盖石油烃、苯系物、硝基苯类、苯胺类、氯苯类、多环芳烃、多氯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等污染物

- 公司清远市电子废弃物拆解场地土壤修复项目、宽城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项目等多个污染修复项目通过评审验收
- 公司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场地地下水卤代烃污染修复材料和技术”项目
- 公司铬渣污染场地生物修复技术取得重要进展
- 公司长链石油烃专利菌株强化生物修复老化原油污染土壤小试取得成功
- 公司荣膺“环保优秀品牌企业”荣誉称号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波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兴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土壤及地下水修复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同时,其业务发展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随着国家产业政策对环境修复问题的日益重视和社会公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未来,土壤及地下水修复行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行业内现有企业竞争实力将得到提升,同时,更多资金、技术实力雄厚的企业将进入该行业。尽管公司研发并积累了大量修复技术,拥有丰富的修复工程施工经验,并在行业内保持良好的口碑,但未来,如公司在修复技术、工程施工经验等方面不能得到进一步提升,面对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公司将有可能失去竞争优势,从而导致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将不断拓展市场区域和行业领域,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应对市场竞争。
技术风险	虽然拥有多年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的丰富经验,但技术的改进和创新需要不断地投入人力,否则将缺乏核心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同时,公司目前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土壤及地下水修复技术积累和工程施工经验,但随着市场竞争

	的日趋激烈,同行业公司也在不断提升自己的工艺水平和核心技术。新技术的应用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的能力,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趋势,将削弱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现有的技术基础上,将通过技术团队的不断引进和开发提高技术实力,公司将特别关注环境修复的前沿技术,并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应用到具体项目中去,从而实现公司技术实力的不断加强,同时加大申请相关专利技术保护力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0.00%股权,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财务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及重大影响。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通过内部控制和外部审计等手段有效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工期受自然气象条件影响的风险	公司修复方案所采用的修复技术的具体实施,对施工气象条件的要求较高,受天气影响较大,台风、雨雪天气等自然气象因素对修复效果有较大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国内南方地区上半年雨季较长,北方地区冬季气温较低,均不利于工程施工。尽管公司在安排工程施工时会考虑气象因素的影响,但公司仍面临不利气象因素影响工程工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施工方案和计划,将自然气象条件的影响因素充分地加以考虑,并通过施工流程的优化和调整对冲上述不利变化所带来的影响。
不能持续性获得项目订单的风险	我国场地调查及风险评估产业系与场地污染修复产业共同孕育而生,目前上述行业处于萌芽阶段,国家及各地方各项政策尚未不完善。未来,如公司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难以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不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可能会在项目承接过程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不能持续获得项目,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资金、技术和人力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并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扩大新的业务区域和业务领域,以确保订单的持续获取能力与公司规模相匹配。
项目管理风险	不同的项目具有不同的场地环境及相适应的修复方案,公司为

	客户提供差异化、定制化的修复服务,所承揽的修复工程项目施工环节趋多、实施周期趋长,在确认土壤或地下水修复方案的基础之上,工程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现场施工管理显得尤为重要。项目现场管理不仅影响修复效果,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修复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的项目管理能力不能与业务规模相匹配,可能会导致项目周期进一步加长、实施成本进一步上升或预期修复效果不能实现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从方案和人员两个方面予以加强,公司将加强方案与项目施工的一体化管理,将项目管理的难度纳入到修复方案的整体设计中来,以降低后期具体施工的不确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将项目现场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并通过现场指导、施工咨询和实时监控等方式确保现场项目管理的质量。
项目不能顺利通过验收的风险	公司环境修复咨询业务和环境工程施工业务完工后,均需要通过专家组评审,并最终取得环保部门验收备案,确保项目实施质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如存在部分环节的失误而导致项目质量存在问题,该项目将不会通过专家组评审,或无法取得环保部门验收备案,从而损害公司品牌和形象,甚至引致法律诉讼。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加强项目现场管理的基础上确保项目的实施质量,从而从根本上降低项目不能顺利通过验收的风险。
修复工程项目施工安全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工程项目施工安全,并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强化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以保障工程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未来,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上未能实施到位,将会面临因相关人员不规范使用修复用化学药剂等行为而导致的人身安全问题和施工安全问题,从而使公司利益受损。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高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增加相关安全防护设施的配备,同时加强具体项目管理措施的执行力度,确保项目施工安全有序。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及应收票据净额为35,544,492.38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64.76%。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随着客户数量的增加及业务规模的扩大,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客户延迟付款并导致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业务开展的源头率先收集客户的信用信息,进行事前账款风险评估,以决定是否与其开展业务;且公

	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尤其是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公司目前已实行预算制度和由销售人员催收的制度，公司将销售的业绩和薪酬直接与款项的回收挂钩，形成有效地激励制度。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博诚环境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诚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京安律所、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京安律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ose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博诚环境
证券代码	870421
法定代表人	陈波洋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6 号生命人寿大厦 1108 室
电话	010-51656067
传真	010-82149862
电子邮箱	dongmi@bosentech.com
公司网址	www.bosentech.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6 号生命人寿大厦 1108 室
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4 月 30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772 环境治理业-7729 其他污染治理
主要业务	环境修复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专业承包；企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市场调查；销售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水污染治理；产品设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客户提供场地调查、风险评估、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工程施工、系统运行、后期维护为一体的一站式环境修复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陈波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2196487C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7号3层337	否
注册资本	12,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9号金隅大厦11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融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叔坤	袁德章
	2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8,497,176.04	33,360,412.49	105.32%
毛利率%	47.17%	39.5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0,962.70	4,761,062.37	228.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510,880.71	4,319,137.62	259.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9.72%	29.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9.22%	27.01%	-
基本每股收益	1.3034	0.3968	228.4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7,051,853.20	41,005,522.43	39.13%
负债总计	23,041,689.16	22,636,321.09	1.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10,164.04	18,369,201.34	85.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3	1.53	84.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39%	55.2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39%	55.20%	-
流动比率	2.38	1.72	-
利息保障倍数	209.56	255.6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79.10	959,356.49	189.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2	2.3	-
存货周转率	3.77	2.5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13%	23.6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5.32%	82.35%	-
净利润增长率%	228.52%	1,474.1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000,000.00	12,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0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0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157.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3,037.63
所得税影响数	22,95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081.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公司的一些应收款项不满足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条件，本公司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未到收款期的应收质保金重分类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影响如下：

报表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5,283,411.95	-15,283,411.95	
合同负债		15,261,918.69	15,261,918.69
其他流动负债		21,493.26	21,493.26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宁夏分公司于本期新增合并范围。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 运营模式

公司运营模式主要分为两大类：环境咨询，以及环境咨询+环境修复工程。公司运营采取专业承包的方式进行。首先，公司受客户委托对污染场地提供调查和风险评估服务。公司根据积累的经验对污染场地进行前期资料收集，包括现场勘察及周边环境勘察，访谈当地人员及周边企业生产的工艺，了解潜在污染源，外来污染源及污染区域，确定初步的调查方案，包括使用的调查技术，仪器设备及人员配备。公司根据初步调查结果的分析，进一步优化调查方案而取得详尽准确的调查报告。对于有污染的调查报告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获得专家认可后提交给客户。场地调查报告出具后，公司可根据客户需求进一步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若客户委托公司进行后续环境修复工程业务，则在公司出具相关调查咨询报告基础之上，确定修复技术路线，业主将该修复项目的工程实施业务委托给公司执行。公司依托前述修复技术路线，进一步细化修复方案，确定相应的治理工艺、机械设备及化学用剂，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规划，以此开展修复工程施工，业主根据工程的实施进度向公司支付相应工程款。在专业承包运营模式下，公司对修复各环节予以严格控制，确保项目工程质量。

(二) 销售模式

对于环境咨询业务，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基于传统基本框架模式下的直销+市场推广+投标。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拓展主营业务，即面对面进行项目推广和承接。公司积极进行市场推广，结合传统基本框架模式下的销售方式，对整个环境咨询市场做了更精准的定位与规划。公司长期与各类设计院、大型企业保持密切联系，可以在第一时间获取项目的材料和信息。公司重视品牌宣传，为适应小项目业主通常首选百度搜索以选择进行环评承包商的现状，公司加强了微信公众号、网站建设与推广力度。

对于环境修复工程业务，公司承接的主要是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和场地修复工程项目，公司获取该类项目的途径主要是依靠商务谈判。2020年，生态环境部正在开展“十三五”土壤治理修复示范工程全面总结和评估，《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正式启动；各地政府出台配套政策，针对污染场地调查类、修复类项目逐步增多，公司更加注重环境修复市场的开拓。为开拓外地业务市场，公司开设多家分公司。为提升核心技术优势，公司加大微生物研发投入力度，建成生物修复研发基地。依托生物修复具有的环保、无二次污染、成本低等多项技术优势，逐步拓展大型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的规定，对于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公司依法通过招标投标方式获得。公司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业务将采取“商务谈判+招投标”的双轮驱动模式。

(三) 盈利模式

环境影响评价的盈利模式主要是对规划和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评估，提供专业环保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协助建设方取得环保批文，完成审批手续，推进项目建设，公司获得环境评价的咨询服务收入。

污染修复工程中，以污染方为环境修复付费为主。对于搬迁企业造成土壤污染的，由企业承担治污责任。“土壤污染防治法”出台后，更是明确了“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明确责任由造成土壤污染的单位或个人承担。责任主体发生变更的，由变更后继承其债权、债务的单位或个人承担相关责任；土地使用权依法转让的，由土地使用权受让人或双方约定的责任人承担相关责任。责任主体灭失或责任主体不明确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69,232.74	18.53%	8,186,580.63	19.96%	29.10%
应收票据	3,316,000.00	5.81%	4,500,000.00	10.97%	-26.31%
应收账款	32,228,492.38	56.49%	12,931,459.48	31.54%	149.23%
存货	7,839,047.72	13.74%	11,364,607.68	27.71%	-31.0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249,483.61	2.19%	1,221,772.03	2.98%	2.2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24,535.28	0.04%	45,239.06	0.11%	-45.77%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104,297.26	0.18%	435,662.89	1.06%	-76.06%
其他应收	573,249.21	1.00%	1,193,127.06	2.91%	-51.95%
长期待摊	488,744.05	0.86%	670,909.33	1.64%	-27.15%
递延预收	399,229.02	0.70%	190,531.07	0.46%	109.53%
合同负债	8,908,545.11	15.61%	15,261,918.69	37.22%	-41.63%
应交税费	4,832,812.26	8.47%	970,174.97	2.37%	398.1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 货币资金 10,569,232.74 元, 同比增加 29.10%, 主要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 业务收入 68497176.04 元, 同比增加 105.3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增加 2774579.10 元, 同比增长 189.21%; 同时提高合同签订时收款比例, 加大催款力度。

报告期内, 应收账款 32,228,492.38 元, 同比增加 149.23%, 主要原因: 公司业务收入增加较多, 特别是工程类营业收入 40271887.9 元, 同比增长 204.84%, 对应应收账款增加。

报告期内, 存货 7,839,047.72 元, 同比减少 31.02%, 主要原因: 存货主要是工程项目成本, 报告期内在建尚未确认收入的工程项目减少。

报告期内, 合同负债 8,908,545.11 元, 同比减少 41.63%, 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在建尚未完工的工程项目减少。

报告期内, 应交税费 4,832,812.26, 同比增加 398.14%, 主要原因: 业务收入 68,497,176.04 元, 同比增加 105.32%, 净利润 15,640,962.7 元, 同比增长 228.52%, 相应增值税及附加、企业所得税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8,497,176.04	-	33,360,412.49	-	105.32%
营业成本	36,187,870.75	52.83%	20,161,101.15	60.43%	79.49%
毛利率	47.17%	-	39.57%	-	-
销售费用	4,520,698.99	6.60%	2,305,954.14	6.91%	96.04%
管理费用	5,054,962.08	7.38%	3,943,380.81	11.82%	28.19%
研发费用	3,347,152.91	4.89%	2,244,104.42	6.73%	49.15%
财务费用	-62,917.04	-0.09%	30,452.67	0.09%	-306.61%
信用减值损失	-1,395,319.66	-2.04%	-244,814.99	-0.73%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其他收益	205,919.09	0.30%	135,236.06	0.41%	52.27%
投资收益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109,600.00	-0.33%	
汇兑收益	0	0%	0	0%	
营业利润	18,007,874.72	26.29%	4,352,286.71	13.05%	313.76%
营业外收入	153,157.52	0.22%	574,804.31	1.72%	-73.35%
营业外支出	119.89	0.00%	20.36	0.00%	488.85%
净利润	15,640,962.70	22.83%	4,761,062.37	14.27%	228.5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68,497,176.04 元,同比增加 105.32%;营业成本 36,187,870.75 元,同比增加 79.49%,主要原因是:公司掌握的微生物修复工程技术得到社会认可,工程类业务收入 40,271,887.9 元,同比增长 204.84%,增加显著,成本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4,520,698.99 元,同比增长 96.04%,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服务费用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3,347,152.91 元,同比增长 49.15%,主要原因: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增加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实验室装修费用摊销增加;非专利技术服务增加。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62,917.04 元,同比降低 306.61%,主要原因: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存款协议,利息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 205,919.09 元,同比增加 52.27%,主要原因:进项税抵减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18,007,874.72 元,同比增加 313.76%;净利润 15,640,962.70 元,同比增加 228.52%,主要原因:公司营业规模增加,同时公司加强管理费用控制,使得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153,157.52 元,同比减少 73.35%,主要原因:去年同期,福州分公司、南昌分公司注销,不用支付的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8,497,176.04	33,360,412.49	105.32%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36,187,870.75	20,161,101.15	79.49%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境咨询	28,225,288.14	15,794,523.52	44.04%	40.08%	33.71%	2.67%
环境修复工程服务	40,271,887.90	20,393,347.23	49.36%	204.84%	144.27%	12.5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我司经多年探索,自主创新,掌握了复合生物菌剂研制及产业化、修复井设计、介质传输、运行调控等原位/异位强化生物修复工程集成技术。微生物修复工程技术具有环保、修复费用低、生态友好等诸多优势,逐步得到社会认可,工程类业务量增加显著。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9,551,448.85	28.54%	否
2	宽城满族自治县桦尖乡人民政府	8,849,420.34	12.92%	否
3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	8,342,724.09	12.18%	否
4	中冶美利西部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7,816,893.18	11.41%	否
5	唐山市丰南区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777,784.03	9.89%	否
合计		51,338,270.49	74.9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三方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951,988.97	16.93%	否
2	宁夏广博源诚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4,344,375.00	12.36%	否
3	北京福缘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41,046.40	8.93%	否
4	北京启营迅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71,000.00	8.17%	否
5	清远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34,062.04	6.64%	否
合计		18,642,472.41	53.0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79.10	959,356.49	18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38.99	-1,684,840.92	-7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00	-41,958.82	-81.68%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公司报告期内业务量增加，提高合同签订时付款比例，加大催款力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减少：去年同期，为增加研发投入，购置相关仪器设备较多。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微生物、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固废处理、污水处理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0	0	0	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05-31 成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定，企业规模、盈利能力逐步增强。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497,176.04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05.32%；实现净利润 15,640,962.70 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228.52%；公司资产总计 57,051,853.20 元，较上年末增加 39.13%；净资产总计 34,010,164.04 元，较上年末增加 85.15%。

公司加大市场拓展业务，污染修复工程类业务明显增加，盈利能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生物修复铬渣污染场地技术取得重大进展，生物修复老化原油污染土壤小试成功；公司掌握了复合生物菌剂研制及产业化、修复井设计、介质传输、运行调控等原位/异位强化生物修复工程集成技术，成功实施了国内首例地下水原位强化生物修复工程，累计修复面积超过 13 万 m²，清远市电子废弃物拆解场地土壤修复项目、宽城耕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项目等多个污染修复项目通过评审验收；公司荣膺“环保优秀品牌企业”等多项荣誉；为污染场地生物修复的领跑者，公司将不断创新，精益求精，实现我们“让污染修复不再昂贵”，多给子孙留下一片净土的使命。

针对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现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尤其是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公司目前已实行项目预算管理制度和销售员催收的制度。销售人员的绩效直接与款项回收挂钩，形成有效的励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

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信息安全等内部管理体系运行良好，公司经营管理合规合法；行业发展空间大，主要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健康；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团队人员稳定。

报告期内无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19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安排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19日		挂牌	足额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	足额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7年1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1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股东承诺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波洋已出具不可撤销承诺:若公司因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处罚、损失,或应有权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无条件承诺承担股份公司的任何经济损失、处罚及相应的责任,确保股份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报告期内未发生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相关处罚。 3、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洋先生签订了《反贿赂行为承诺书》,承诺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刑法》等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规定,遵循“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原则,坚决拒绝商业贿赂、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的馈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订单的取得合法合规,不存在围标等违法违规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	25.00%	1,350,075	4,350,075	36.25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00,000	20.00%	1,200,000	3,600,000	30%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	5.00%	149,575	749,575	6.2465%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000,000	75.00%	-1,350,075	7,649,925	63.74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00,000	60.00%	0	7,200,000	60.0000%
	董事、监事、高管	1,800,000	15.00%	-1,350,075	449,925	3.749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000,000	-	0	1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波洋	9,600,000	1,200,000	10,800,000	90%	7,200,000	3,600,000	0	0
2	陈吕军	0	1,199,500	1,199,500	9.9958%	449,925	749,575	0	0
3	张蓓蓓	2,400,000	-2,399,500	500	0.0042%	0	500	0	0
合计		12,000,000	0	12,000,000	100%	7,649,925	4,350,07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持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陈波洋先生，男，汉族，1970年10月1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2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地质系，学士学位；1995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1995 年 8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工程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环境咨询部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波洋先生通过直接持股的方式控制公司 90%的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现金	北京银行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	现金	200,000.00	2020.2.27	2020.12.2	4.96%
合计	-	-	-	2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	15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波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0 年 10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陈吕军	董事	男	1960 年 1 月	2020 年 6 月 9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廖兴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1 年 10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薛艳永	董事	男	1964 年 10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宋磊	董事	男	1981 年 8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丁茜	监事	女	1981 年 12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孟曄	监事会主席	男	1979 年 7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张跃恒	职工监事	男	1964 年 11 月	2019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李功	董事会秘书	男	1973 年 11 月	2019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波洋	董事长、总经理	9,600,000	1,200,000	10,800,000	90.00%	0	0

陈吕军	董事	0	1,199,500	1,199,500	9.9958%	0	0
合计	-	9,600,000	-	11,999,500	99.9958%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蓓菁	董事、副总	离任	咨询师	个人原因
陈吕军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陈吕军，男，出生于 1965 年，博士研究生学历。

1995 年至今历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系主任助理；

1995 年—2003 年任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1997 年—2001 年任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副主任；

2003 年—2008 年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副院长；

2008 年至今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生态环境研究所所长；

2011 年至今任浙江省水质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

2013 年至今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清洁生产与生态工业研究中心主任。

2017 年 3 月至今任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销售人员	6	1	1	6
技术人员	42	5	12	35
财务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56	6	13	4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5	9
本科	37	37
专科	3	2
专科以下	1	1
员工总计	56	4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支付报酬。

2. 人才培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全方位培训。同时，公司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和凝聚力，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股转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2017年新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在公司运营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和重大参与决策等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治理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确保公司运作规范。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记录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归档保存。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

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在程序的完整性和合规性方面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共 2 次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该两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议案。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吕军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年6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0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6、2020年1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1000万元》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020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议案。
股东大会	5	1、2020年1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2020年6月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名为陈吕军公司董事》的议案； 4、2020年6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2020年11月2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1000万元》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的风险，对本年度内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境咨询和环境修复工程，在业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生产管理体系、人员管理体系、财务管理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不存在与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不存在职能部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混同的情况。公司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管理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银行账户独立,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运作规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有效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7年4月,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14)。经董事会、监事会审核,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差错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1）第 46004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叔坤	袁德章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1）第 460048 号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诚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诚环境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诚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博诚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诚环境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诚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诚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诚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诚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诚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

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4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569,232.74	8,186,580.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316,000.00	4,5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32,228,492.38	12,931,459.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04,297.26	435,662.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573,249.21	1,193,12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7,839,047.72	11,364,607.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59,541.93	265,633.20
流动资产合计		54,889,861.24	38,877,070.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249,483.61	1,221,772.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24,535.28	45,239.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488,744.05	670,90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399,229.02	190,53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1,991.96	2,128,451.49
资产总计		57,051,853.20	41,005,52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8,676,229.67	5,697,547.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3	8,908,545.11	15,261,918.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507,451.90	440,619.50

应交税费	五、15	4,832,812.26	970,174.97
其他应付款	五、16	100,817.36	244,567.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832.86	21,493.26
流动负债合计		23,041,689.16	22,636,321.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041,689.16	22,636,321.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477,425.46	477,42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2,634,634.37	1,070,53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18,898,104.21	4,821,23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10,164.04	18,369,201.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10,164.04	18,369,20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51,853.20	41,005,522.43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569,232.74	8,186,58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316,000.00	4,5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32,228,492.38	12,931,459.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04,297.26	435,662.89
其他应收款	五、5	573,249.21	1,193,127.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7,839,047.72	11,364,607.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59,541.93	265,633.20
流动资产合计		54,889,861.24	38,877,070.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249,483.61	1,221,772.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24,535.28	45,239.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488,744.05	670,90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399,229.02	190,53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1,991.96	2,128,451.49
资产总计		57,051,853.20	41,005,52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8,676,229.67	5,697,547.4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507,451.90	440,619.50
应交税费	五、15	4,832,812.26	970,174.97
其他应付款	五、16	100,817.36	244,567.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五、13	8,908,545.11	15,261,918.6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041,689.16	22,636,321.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17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477,425.46	477,425.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2,634,634.37	1,070,53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18,898,104.21	4,821,23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10,164.04	18,369,20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51,853.20	41,005,522.4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1	68,497,176.04	33,360,412.49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68,497,176.04	33,360,412.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21	49,299,900.75	28,788,946.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36,187,870.75	20,161,101.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252,133.06	103,953.66
销售费用	五、23	4,520,698.99	2,305,954.14
管理费用	五、24	5,054,962.08	3,943,380.81
研发费用	五、25	3,347,152.91	2,244,104.42
财务费用	五、26	-62,917.04	30,452.67
其中：利息费用		7,688.00	41,958.82
利息收入		-94,929.44	-22,532.83
加：其他收益	五、28	205,919.09	135,23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1,395,319.66	-244,814.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07,874.72	4,352,286.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53,157.52	574,804.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119.89	2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60,912.35	4,927,070.6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2,519,949.65	166,008.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0,962.70	4,761,062.3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0,962.70	4,761,062.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0,962.70	4,761,062.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40,962.70	4,761,062.3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40,962.70	4,761,062.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034	0.39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五、21	68,497,176.04	33,360,412.49
减：营业成本	五、21	36,187,870.75	20,161,101.15
税金及附加	五、22	252,133.06	103,953.66
销售费用	五、23	4,520,698.99	2,305,954.14
管理费用	五、24	5,054,962.08	3,943,380.81
研发费用	五、25	3,347,152.91	2,244,104.42
财务费用	五、26	-62,917.04	30,452.67
其中：利息费用		7,688.00	41,958.82
利息收入		-94,929.44	-22,532.83
加：其他收益	五、28	205,919.09	135,23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1,395,319.66	-244,814.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07,874.72	4,352,286.7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53,157.52	803,204.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119.89	228,420.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60,912.35	4,927,070.6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2,519,949.65	166,008.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0,962.70	4,761,062.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0,962.70	4,761,062.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40,962.70	4,761,062.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24,349.89	35,857,365.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006.05	25,7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78,355.94	35,883,12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33,964.60	20,714,529.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0,258.42	7,982,85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673.58	694,15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8,880.24	5,532,22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3,776.84	34,923,76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79.10	959,35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238.99	1,684,84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38.99	1,684,84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38.99	-1,684,840.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8.00	41,958.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688.00	1,041,95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00	-41,95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2,652.11	-767,443.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580.63	8,954,02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9,232.74	8,186,580.63
----------------	--	---------------	--------------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24,349.89	35,857,36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006.05	25,7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78,355.94	35,883,12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33,964.60	20,714,529.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0,258.42	7,982,85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673.58	694,15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8,880.24	5,532,22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3,776.84	34,923,76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79.10	959,35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4,238.99	1,684,84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38.99	1,684,84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238.99	-1,684,840.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3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8.00	41,958.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688.00	1,041,95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00	-41,95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2,652.11	-767,443.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6,580.63	8,954,02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9,232.74	8,186,580.6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564,096.27		14,076,866.43		15,640,96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40,962.70		15,640,962.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4,096.27		-1,564,09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4,096.27		-1,564,096.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2,634,634.37		18,898,104.21		34,010,164.04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594,431.86		536,281.65		13,608,13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594,431.86		536,281.65		13,608,13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106.24		4,284,956.13		4,761,062.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1,062.37		4,761,062.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6,106.24		-476,106.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76,106.24		-476,106.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法定代表人：陈波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兴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兴英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64,096.27		14,076,866.43	15,640,96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40,962.70	15,640,962.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4,096.27		-1,564,09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4,096.27		-1,564,096.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2,634,634.37		18,898,104.21	34,010,164.04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594,431.86		536,281.65	13,608,13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594,431.86		536,281.65	13,608,13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76,106.24		4,284,956.13	4,761,062.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61,062.37	4,761,062.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6,106.24		-476,106.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76,106.24		-476,106.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477,425.46				1,070,538.10		4,821,237.78	18,369,201.3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 2018 年 7 月 11 日颁发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662196487C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 2007 年 4 月 30 日由陈波洋和张蓓菁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50 万元。陈波洋和张蓓菁各认缴注册资本 25 万元。

经历次增资后, 截止 2016 年 8 月 24 日,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股东陈波洋和张蓓菁分别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元、100 万元, 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80%、20%。

2016 年 8 月 25 日, 经股东会决议,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7,477,425.46 元, 按照 1:0.6687 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折合股份公司股本为 500 万股, 每股面值为 1 元, 剩余部分 2,477,425.46 元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该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事项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京会兴验字第 04010135 号报告予以验证。

2018 年 5 月 22 日,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 5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 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本次送(转)股后, 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00 万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3 层 337

法定代表人: 陈波洋

营业期限: 2007 年 04 月 30 日至 2027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

公司经营范围: 环境修复的设计、咨询、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技术咨询; 专业承包; 企业管理; 经济贸易资讯; 会议服务; 市场调查、销售机械设备;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水污染治理; 产品设计; 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

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专业从事环境咨询服务、受重金属及有机物等污染的土壤及地下水修复业务。公司为客户提供场地调查、风险评估、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工程施工、系统运行、后期维护为一体的一站式服务。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假设本公司经营活动在可预见的将来会继续下去，不拟也不必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可以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宁夏分公司于本期新增合并范围。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

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

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

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期末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账款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④2018 年度应收款项适用于以下会计政策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期末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账款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为尚未结算的项目成本。当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

（2）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项目进行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法。对已完工的项目按实际发生的成本结转营业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项目合同金额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

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11、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

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

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50-31.67 9.00-3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

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

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时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

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

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具体确认原则

对于环境咨询类合同，需要项目所在地环境保护部门批复的，按照合同约定以取得批复的日期为收入确认的时点；无需取得项目批复的，提交报告即视为提供劳务的完成，并确认收入；环境修复工程服务类合同，一般以客户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业务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业务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

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公司的一些应收款项不满足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条件，本公司将其重分类列报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未到收款期的应收质保金重分类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影响如下：

报表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5,283,411.95	-15,283,411.95	
合同负债		15,261,918.69	15,261,918.69
其他流动负债		21,493.26	21,493.26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2、优惠税负及批文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1003091，有效期三年。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3,325.98	40,850.98
银行存款	10,545,906.76	8,145,729.65
其他货币资金	-	
合 计	10,569,232.74	8,186,580.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公司期末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00,000.00	4,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16,000.00	
小 计	3,316,000.00	4,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316,000.00	4,500,00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50,000.00	
合 计	1,550,000.00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	1,100,000.00			预计能全部收回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			预计能全部收回
天津大港油田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6,000.00			预计能全部收回
中冶美利西部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预计能全部收回
合 计	3,316,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2,289,931.50	12,806,157.96
1 至 2 年	1,511,935.60	410,336.04
2 至 3 年	49,770.00	129,652.83
3 至 4 年	86,152.83	596,000.00
4 至 5 年	572,000.00	37,750.00
5 年以上	35,750.00	8,000.00
小 计	34,545,539.93	13,987,896.83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2,317,047.55	1,056,437.35
合 计	32,228,492.38	12,931,459.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45,539.93	100.00	2,317,047.55	6.71	32,228,492.38
合 计	34,545,539.93	100.00	2,317,047.55	6.71	32,228,492.3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87,896.83	100.00	1,056,437.35	7.55	12,931,459.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987,896.83	100.00	1,056,437.35	7.55	12,931,459.4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289,931.50	1,614,496.58	5.00
1 至 2 年	1,511,935.60	151,193.56	10.00
2 至 3 年	49,770.00	14,931.00	30.00
3 至 4 年	86,152.83	43,076.42	50.00
4 至 5 年	572,000.00	457,600.00	80.00
5 年以上	35,750.00	35,750.00	1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34,545,539.93	2,317,047.55	

2019 年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806,157.96	640,307.90	5.00
1 至 2 年	410,336.04	41,033.60	10.00
2 至 3 年	129,652.83	38,895.85	30.00
3 至 4 年	596,000.00	298,000.00	50.00
4 至 5 年	37,750.00	30,200.00	80.00
5 年以上	8,000.00	8,000.00	100.00
合 计	13,987,896.83	1,056,437.35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56,437.35	1,260,610.20			2,317,047.55
合 计	1,056,437.35	1,260,610.20			2,317,047.5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3,212,677.1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710,207.17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余 额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2,283,866.36	64.51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	1,163,766.64
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	5,524,591.63	15.99	一年以内	276,229.58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	2,652,987.12	7.68	一年以内	132,649.36
中冶美利西部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782,507.00	5.16	一年以内	89,125.3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账龄	坏账准备余 额
宽城满族自治县铧尖乡人 民政府	968,725.00	2.80	一年以内	48,436.25
合 计	33,212,677.11	96.14		1,710,207.1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4,297.26	100.00	435,662.89	100.00
合 计	104,297.26	100.00	435,662.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04,297.2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	104,297.26	100.00	预付房租待摊销
合计	104,297.26	1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3,249.21	1,193,127.06
合 计	573,249.21	1,193,127.06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6,550.63	668,003.62
1 至 2 年	113,284.60	226,241.82
2 至 3 年	225,241.82	492,901.4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至 4 年	492,901.40	19,750.00
4 至 5 年	19,750.00	
5 年以上		
小 计	917,728.45	1,406,896.84
减：坏账准备	344,479.24	213,769.78
合 计	573,249.21	1,193,127.0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	372,260.02	336,941.82
投标保证金		400.00
员工备用金	32,817.03	280,448.34
履约保证金	512,651.40	789,106.68
借款		280,448.34
小 计	917,728.45	1,406,896.84
减：坏账准备	344,479.24	213,769.78
合 计	573,249.21	1,193,127.0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17,728.45	344,479.24	573,249.21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917,728.45	344,479.24	573,249.2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7,728.45	37.54	344,479.24	573,249.21	
合 计	917,728.45	37.54	344,479.24	573,249.21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6,896.84	100.00	213,769.78	15.19	1,193,127.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406,896.84	100.00	213,769.78	15.19	1,193,127.06

④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550.63	3,327.53	5.00
1-2 年	113,284.60	11,328.46	10.00
2-3 年	225,241.82	67,572.55	30.00
3-4 年	492,901.40	246,450.70	50.00
4-5 年	19,500.00	15,6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917,728.45	344,479.24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3,769.78	130,709.46			344,479.24
合 计	213,769.78	130,709.46			344,479.24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科鼎实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92,901.40	3 至 4 年	53.71	246,450.70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19,241.82	2 至 3 年	23.89	65,772.55
北京化大天荣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 至 2 年	10.90	1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杭州城诺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	33,318.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3.63	2,125.91
朱腾桥	员工备用金	13,542.64	1 年以内	1.48	677.132
合计		859,004.06		93.60	325,026.29

6、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7,839,047.72		7,839,047.72
合 计	7,839,047.72		7,839,047.72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11,364,607.68		11,364,607.68
合 计	11,364,607.68		11,364,607.68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71,403.98
待认证进项税额	259,541.93	194,229.22
合 计	259,541.93	265,633.20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249,483.61	1,221,772.0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249,483.61	1,221,772.03

(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年初余额	337,353.49	357,152.24	1,170,866.03	1,865,371.76
2、本期增加金额	37,734.58	4,531.19	302,068.75	344,334.52
（1）购置	37,734.58	4,531.19	302,068.75	344,334.5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75,088.07	361,683.43	1,472,934.78	2,209,706.2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79,975.96	248,815.39	114,808.38	643,599.73
2、本期增加金额	41,354.73	53,388.77	221,879.44	316,622.94
（1）计提	41,354.73	53,388.77	221,879.44	316,622.9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21,330.69	302,204.16	336,687.82	960,222.6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757.38	59,479.27	1,136,246.96	1,249,483.61
2、年初账面价值	57,377.53	108,336.85	1,056,057.65	1,221,772.03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9,325.40	269,325.4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软件	合计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269,325.40	269,325.4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24,086.34	224,086.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0,703.78	20,703.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244,790.12	244,790.1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35.28	24,535.28
2、年初账面价值	45,239.06	45,239.06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0,909.33		182,165.28		488,744.05
合 计	670,909.33		182,165.28		488,744.05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61,526.79	399,229.02	1,270,207.13	190,531.07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 计	2,661,526.79	399,229.02	1,270,207.13	190,531.07

(2) 本年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334,547.22	5,670,019.00
1 年以上	341,682.45	27,528.45
合 计	8,676,229.67	5,697,547.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3、合同负债

(1) 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908,545.11	15,261,918.69
合 计	8,908,545.11	15,261,918.69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7,462.46	7,340,311.88	7,250,322.44	507,451.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157.04	32,357.88	55,514.9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40,619.50	7,372,669.76	7,305,837.36	507,451.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7,475.50	6,529,272.52	6,436,936.85	489,811.17
2、职工福利费		14,693.94	14,693.94	
3、社会保险费	19,986.96	229,462.60	231,808.83	17,640.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852.90	211,081.96	212,600.85	16,334.0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657.72	804.71	1,462.43	-
生育保险费	1,476.34	17,575.93	17,745.55	1,306.72
4、住房公积金		563,666.00	563,66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16.82	3,216.8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417,462.46	7,340,311.88	7,250,322.44	507,451.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008.64	30,895.31	52,903.95	
2、失业保险费	1,148.40	1,462.57	2,610.9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3,157.04	32,357.88	55,514.92	

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914,952.66	685,239.67
企业所得税	2,698,307.20	186,190.53
个人所得税	36,055.78	30,211.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748.31	34,261.9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91,748.31	34,261.97
印花税		9.1
合 计	4,832,812.26	970,174.97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817.36	244,567.22
合 计	100,817.36	244,567.2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缴纳社保	14,911.35	16,473.24
待付报销款	50,198.51	155,701.03
质保金	35,707.50	72,252.95
合 计	100,817.36	244,567.22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1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						12,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477,425.46			477,425.46
合 计	477,425.46			477,425.46

19、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70,538.10		1,564,096.27		2,634,634.37
合 计	1,070,538.10		1,564,096.27		2,634,634.37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821,237.78	536,281.6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821,237.78	536,281.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0,962.70	4,761,062.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4,096.27	476,106.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98,104.21	4,821,237.78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497,176.04	36,187,870.75	33,360,412.49	20,161,101.15
合 计	68,497,176.04	36,187,870.75	33,360,412.49	20,161,101.15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环境咨询	28,225,288.14	15,794,523.52	20,149,403.32	11,812,468.06
环境修复工程服务	40,271,887.90	20,393,347.23	13,211,009.17	8,348,633.09
合 计	68,497,176.04	36,187,870.75	33,360,412.49	20,161,101.15

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624.95	94,299.40
教育费附加	68,644.14	113.22
水利基金		4,619.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762.77	
车船使用税	175.68	117.12
印花税	20,925.52	4,804.87
合 计	252,133.06	103,953.66

2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43,548.35	565,947.17
差旅费	63,145.30	136,763.63
服务费	3,832,517.31	1,397,633.93
办公费	982.00	2,572.90
房租、物业费	126,712.14	132,364.33
交通费	18,789.60	19,124.11
广告费	-	35,879.95
其他	35,004.29	15,668.12
合 计	4,520,698.99	2,305,954.14

2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195,430.51	2,756,193.25
折旧	13,051.91	11,103.16
无形资产摊销	12,222.36	12,017.47
办公费	30,277.04	130,563.61
差旅费	15,112.73	6,644.77
招待费	73,546.54	133,070.56
咨询服务费	2,169,605.60	343,157.60
会议培训费	13,786.64	11,530.00
交通费	15,904.87	55,254.03
其他	205,102.34	142,276.49
房租、物业费	310,921.54	341,569.87
合 计	5,054,962.08	3,943,380.81

2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311,011.22	1,299,651.99
直接投入	598,574.16	263,658.08
折旧费用	154,207.77	140,294.28
知识产权费	1,900.00	1,385.00
其他	656,762.46	10,243.42
房租、物业费	624,697.30	528,871.65
合 计	3,347,152.91	2,244,104.42

2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7,688.00	41,958.82
减：利息收入	94,929.44	22,532.83
手续费	24,324.40	11,026.68
合 计	-62,917.04	30,452.67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395,319.66	-244,814.99
合 计	-1,395,319.66	-244,814.9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763.44		1,763.4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4,155.65	135,236.06	204,155.65
合 计	205,919.09	135,236.06	205,919.09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53,157.52	16,417.02	153,157.52
其他		558,387.29	
合 计	153,157.52	574,804.31	153,157.52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19.89	20.36	119.89
合 计	119.89	20.36	119.89

33、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8,647.60	186,238.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697.95	-20,182.24
合 计	2,519,949.65	166,056.09

34、现金流量表项目**(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40,962.70	4,761,062.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395,319.66	244,814.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6,622.94	147,555.75
无形资产摊销	20,703.78	21,986.0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165.28	84,90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9,6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88.00	41,958.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697.95	-20,159.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5,559.96	-6,975,16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04,497.29	-601,365.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1,152.45	3,144,160.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79.10	959,356.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69,232.74	8,186,580.6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186,580.63	8,954,02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2,652.11	-767,443.2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569,232.74	8,186,580.63
其中：库存现金	23,325.98	40,850.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45,906.76	8,145,729.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9,232.74	8,186,580.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洋。。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100%		成立

注：北京博诚立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05-31 成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还未开展经营活动。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蓓菁	股东
廖兴英	董事、财务总监
宋磊	董事
薛艳永	董事
张跃恒	职工监事
丁茜	监事
孟暉	监事会主席
李功	董事会秘书
陈梅英	陈波洋的妹妹
方绍敏	陈梅英的配偶
漳州市佳旺富食品有限公司	陈梅英、方绍敏控制的企业

陈吕军	董事
-----	----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宋磊	5,400.00		25,021.60	
薛艳永			23,131.00	
李功	3,363.60		3,363.60	
合 计	8,763.60		51,516.20	

7、关联方承诺

无。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15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53,037.63	
所得税影响额	22,955.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30,081.9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2	1.30	1.3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2	1.29	1.29

北京博诚立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